

“十年禁渔”再现“鱼翔浅底”

通讯员 刘洋行 李美渝

“在鱼类繁殖生长的旺季，我们除了河长要巡河、职能部门要巡查，还组织党员志愿者、环保工作者常态化巡河，织密监管网。”7月7日，家住保家镇大河坝村郁江河边的村民陈小洪说。

2021年1月1日，长江“十年禁渔”全面启动实施。重庆市人大也跟进出台《关于促进和保障长江流域禁捕工作的决定》。自“十年禁渔”工作开展以来，市人大常委会高度关注禁渔政策落实情况，通过执法检查、跟踪督促等方式，推动“十年禁渔”政策落实落地，再现“鱼翔浅底”。

执法检查找问题

实施长江“十年禁渔”是“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战略的历史性、标志性工程，是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以下简称《长江保护法》）的重要内容。

2022年8月2日—20日，市人大常委会组成执法检查组，对县人民政府贯彻实施《长江保护法》的情况进行了执法检查。在执法检查过程中，县人大

常委会召开了2次座谈会，发放了问卷调查表2150份。

落实“十年禁渔”，破解“无鱼”之困是人大代表及社会各界关注最多的话题。

彭水作为乌江下游“绿色生态屏障”和长江流域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的重要节点，境内河流、溪沟众多，鱼类资源丰富。乌江、郁江穿城而过，河堤两边和县内水库等重点水域，是垂钓爱好者的首选之地。

“同志，哪里钓鱼容易咬钩？每年禁渔期和非禁渔期间有没有人检查？”“禁渔期检查较多，非禁渔期也有人巡逻，非禁渔期间我们坚持‘一人一杆’钓鱼，但夜深人静的时候，我们也想用几根杆钓鱼。”2022年8月8日晚，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在县城乌江两岸暗访检查“十年禁渔”政策执行情况。

“一人一杆”监管还有盲区，巡查检查不够严格，政策执行不够到边，禁渔令如何更加全面有效施行？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着眼《长江保护法》贯彻实施，坚持以“四不两直”方式，对全县江河进行禁渔监督检查，并收集梳理禁渔工作存在问题。

会议审议提建议

“要做好释法说理工作，纠正群众‘捕一点、捞一点不犯法’的错误思想。建立举报奖励制度，严打违法钓捕。”

“要继续做好退捕渔民就业安置和社会保障工作，帮助退捕渔民稳定就业。”

“要进一步强化渔政执法，不断完善水上打、岸上管、市场查的执法闭环机制。”

……

2022年9月15日，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在审议《长江保护法》实施情况的报告时，部分常委会委员、人大代表专门就“十年禁渔”工作提出意见建议。

“《长江保护法》第五章第五十三条就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渔禁捕工作作出规定，市人大也出台决定不断强化这方面工作，县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十年禁渔’政策落实情况，不断加强执法监管，强化法治宣传，形成持续严打高压态势，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跟踪督促抓落实

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人强调。

人大常委会根据执法检查 and 审议情况，向县人民政府提出审议意见，要求全面抓紧抓实“十年禁渔”工作，提升工作实效。

跟踪检查是增强人大监督刚性的重要方式。今年6月，人大常委会在监督落实审议意见基础上，对全县贯彻实施重庆市人大《关于促进和保障长江流域禁捕工作的决定》情况进行了检查，推动县人民政府进一步落实法定职责，健全执法机制，保障退捕安置，提升执法能力。

“这些年，随着长江大保护、禁渔政策的深入实施，乌江、郁江水质越来越好，眼见着江中的鱼儿越来越多。”县渔政执法工作人员告诉笔者。

今年52岁的彭先生一家都曾是打渔人，“十年禁渔”启动后，彭先生成了退捕渔民中的一员。离开熟悉的行当，彭先生有过失落。但当他了解了禁渔的背景、退捕上岸的政策，再想想近些年乌江里的鱼越打越少、越打越小的

困境，心里的疙瘩就慢慢解开了，“守护一江碧水至关重要，乌江是我们的母亲河，养育了我们，我们理应保护好。”

“以前我在郁江捕鱼是靠天吃饭，收入不够稳定。”汉葭街道文庙社区居民李先生说，如今，他利用政府补偿收购渔船的钱，加上部分积蓄，开办了一家小餐馆，生意不错，生活无忧。

县人民政府认真做好渔民退捕安置工作，全县123位退捕渔民中，退出劳动力市场26人，其余97人均已实现就业，共对符合条件的灵活就业退捕渔民发放社保补贴5918元。

严格执法监督，是禁渔“禁得住”的重要保障。县人民政府还不断加强宣传引导，组建了78人的渔政执法和护渔巡护队伍。渔政执法队全员配备齐全单兵装备和单元装备，在禁捕水域安装的26个渔政AI预警处置摄像头，建成渔政视频AI预警处置系统和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慧执法”平台，利用科技手段加强了涉水违法犯罪防控工作。

“‘十年禁渔’涉及地域广、管理对象多、退捕渔民安置保障政策性强，具有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县人大农业城环委主任委员曾林方说，下一步，将不断强化人大监督，推动政府压实属地主体责任及相关部门行业服务监管责任，确保“十年禁渔”行稳致远，取得扎实成效。



石柳：强化交通安全综合治理

本报讯(通讯员 周聪)连日来，石柳乡开展交通安全综合治理行动，为辖区道路交通安全保驾护航。

石柳乡工作人员在石柳村劝导站开展驻站执法以及路检路查，重点整治车型为两轮摩托车和两轮电动自行车，整治重点包括加装遮阳伞等非法改装行为、违法停车、噪声扰民以

及驾乘人员未佩戴安全头盔、无牌无证、超员、逆行等影响安全畅通的交通违法行为。

同时，石柳乡结合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工作，全面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对排查发现的隐患和问题，建立隐患整改台账，落实责任人员、落细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建立整改结果反馈机制，形成工作闭环。

平安：加强防范非法集资宣传

本报讯(通讯员 王元进)7月12日，平安镇平安办联合高谷派出所和“红袖标”义务巡逻队利用赶集日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通过悬挂横幅、宣讲、咨询解答、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进行，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群众普及如何识别非法集资及有效防范非法集资等相关知识，向群众揭露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常见的手段及社会危害，认真解答群众疑惑，通过

讲解实际案例让群众对非法集资有深入的了解，树立相关防范意识，引导群众主动防范风险，自觉远离非法集资，抵制高利诱惑，树立正确的投资、理财、消费观念。

通过开展“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进村(社区)宣讲活动，充分发动党员干部开展入户宣传。本次活动共发放各类资料2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200余人次，悬挂宣传横幅6幅，推送微信、短信1800余条次。



7月12日，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心系民族情·推普助乡兴”暑期三下乡实践团队来到县青少年活动中心开展普通话推广活动。活动中，实践团队的学生通过游戏、绕口令等趣味互动，提升孩子们对普通话的兴趣，帮助孩子们树立讲好普通话的意识。图为学生指导孩子们普通话发音。

通讯员 赵学敏 摄影

县社会保险事务中心开展“社保服务事项进银行”培训

本报讯(通讯员 赵绪浪)近日，县社会保险事务中心开展“社保服务事项进银行”培训活动，深入推动我县“15+5”人社便民服务圈建设，提升社银一体化合作银行网点工作人员专项技能、服务能力。

据悉，此次参会人员覆盖全县52个社银合作网点，社银合作网点是基层社保服务平台的有效延伸和补充，打通了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居民朋友通过扫描二维码，选择就近网点就可以办理社保服

务事项。

当前，各个社银合作网点均可以办理第三代社会保障卡申领、挂失、密码修改、资格认证、领待人员账户维护等高频业务。通过此次培训，各社银合作网点新增以个人身份参加职工(或城乡居保)养老保险的参保登记、暂停、续保以及个人参保证明、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等事项。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原则，实现20个高频社保服务事项“就近可办”“多

点可办”，打造家门口的人社服务站。

县社会保险事务中心主任马飞介绍，“我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把群众满意度、服务便捷度作为检验成效的重要标准。重新梳理服务事项办事指南、高频服务事项，借助社银合作网点这个平台，数字化赋能人社便民服务，努力实现服务事项‘就近办、便捷办、快速办’目标，推动‘惠民有感’见行见效。”

普子镇凤凰村：村里办起了留守儿童暑假托管班

本报讯(记者 杨春燕)为缓解农村孩子假期无人看管、作业无人辅导的问题，7月13日，普子镇凤凰村留守儿童暑假托管班开班。

开班仪式结束后，志愿者们为孩子们讲解了凤凰山的来历、口腔保护知识、交通安全知识。教师通过互动提问、知识讲解、案例分析等灵活多样的方式让孩子们学到了很多知识，丰富了孩子们的暑期生活。

据了解，普子镇凤凰村留守儿童暑

假托管班由县教委派驻凤凰村驻村工作队牵头落实，利用教师资源邀请专业辅导老师、师范类在校大学生和志愿者组成志愿队伍，共同为30余名孩子提供“托”“管”“教”服务。托管班设置了学习课堂、科普知识、书法等内容，工作人员和志愿者为孩子们辅导暑假作业，开展兴趣拓展课程，每天安排专人讲解不同的课程，托管时间持续到7月底。

同时，为了方便孩子们学习，每天

分三条路线接送来暑假托管班的学生。丰富多彩的活动，不仅能让孩子们流连忘返，也给家长们带来了便利。

“此次留守儿童暑假托管班是为了践行县教委的指导思想，发挥行业优势，帮助孩子们在假期完成学业。接下来的时间，孩子们每天有两个小时的学习辅导以及一个小时的拓展训练，让孩子们在假期既学到知识，又能得到成长，感恩社会。”凤凰村驻村第一书记胡利民说。

十大高发类案 之

网游产品虚假交易类诈骗

警惕“低价充值、高价回收账号”等宣传，很有可能是诈骗！

再交双倍的解冻金就能提现了。

余额 13688元 无法提现

游戏平台 游戏币充值

低价买游戏装备 高价回收游戏账号

买卖游戏账号、装备要选择正规官方渠道，不要轻信陌生网友。

国家反诈中心